

佛 山 市 法 学 会

佛法会函〔2017〕7号

关于商请推荐

知识产权专业委员会委员的函

各区法学会、市各有关单位：

为有效整合我市知识产权法学人才队伍，充分发挥学术资源优势，切实提升我市知识产权创造、运用、保护、管理和服务水平的积极作用，为营造健康良好的知识产权生态环境，提供全方位的理论支撑和政策支持，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，经研究决定，成立佛山市法学会知识产权专业委员会（下称知识产权专委会）。现请各有关单位协助做好相关推荐工作，采取单位推荐与个人自荐相结合的形式，组织本地、本系统中理论功底扎实、热爱知识产权法学研究的人员，本着自愿原则积极参与报名加入知识产权学专委会。现就报名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知识产权学专委会组织架构

知识产权学专委会设主任委员1人、副主任委员3-5人，秘书长1人，委员若干人。

二、构成办法

(一) 专委会主任委员由市中级人民法院推荐，须具备丰富的知识产权法律工作经验，专业基础知识扎实，学术理论功底深厚，能较好指导专委会研究工作的开展；

(二) 副主任委员分别由市知识产权局、国资委、市律师协会分别推荐 1 人，个人自荐 2 人；

(三) 秘书长由市法学会推荐或个人自荐人员中产生。

三、报名条件

(一) 坚持党的领导，遵守宪法和法律，政治素质高，大局意识强；

(二) 从事知识产权相关领域工作原则上不少于 3 年，并有志继续在知识产权领域深入了解和研究；

(三) 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；

(四) 关心专业发展，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知识产权学专委会的活动；

(五) 能够履行委员职责，完成知识产权专委会安排的工作；

(六) 未因故意犯罪受过刑事处罚、未因违法违纪受过党纪政纪处罚。

三、报名方式

(一) 知识产权专委会委员通过自愿报名和市法学会提名两种形式产生。自愿报名的人员需按要求填写报名表（见附件），纸

质版和电子版报名表需同时附大一寸电子证件照 1 张。

(二) 报名时, 拟竞选副主任委员或秘书长的, 需在报名表中注明。

(三) 纸质版报名表邮寄地址: 佛山市禅城区岭南大道北 12 号 2 号楼七楼 707 室。

(四) 电子版报名表发送邮箱: fssfxh@126.com

四、报名时间

2017 年 7 月 13 日至 2017 年 7 月 26 日。

附件: 佛山市法学会知识产权学专业委员会报名表



(联系人: 刘楚欣; 联系电话: 82366106, 13380242066)

附件

佛山市法学会知识产权专业委员会报名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
民族		学历		外语水平		工作年限	
党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身份							
单位及职务							
拟竞选职务				身份证号			
联系方式	手机			电子邮箱			
	传真			办公电话			
	通讯地址						
(含学习和执业经历) 个人简历							
(现任或曾任) 法学会任职							
社会兼职							

个人专著、译著 或发表论文	
获奖情况	
本人签名确认	年 月 日
所在单位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市法学会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注意事项: 1. 本表格所有项目均为必填, 填写内容应保证客观、真实, 无内容的项目请填写“无”; 2. “学历”请填写大学本科、硕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等; 3. “外语水平”请填写语种、大学四六级(或其他语种的相应级别)等; 4. “个人简历”请从大学开始填写。如有境外学习、律师执业经历或其他与民商法有关经历; 5. 社会兼职、论文、获奖情况等须同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。 6. 本表格一式两份, 上报市法学会一份, 本人留存一份。表格电子文档需同时发送至市法学会制定的电子邮箱: 13702961588@163.com 7. 凡成为知识产权专业委员会委员的, 同时为市法学会会员。	

佛山市法学会制

